

关于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甬通商 K3”募集资金用途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甬通商 K3 债券代码：240526.SH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5 年 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甬通商K3”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4年12月31日披露的《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甬通商K3”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如下：

（一）募集资金变化情况

1、本次变更前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1）偿还有息负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4.80 亿元拟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债券简称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0	2023/03/06-2024/03/03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3/03/17-2024/03/16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4/01/01-2025/01/01
	21 宁波通商 MTN001	100,000.00	2021/03/22-2024/03/22
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甬工投 01	40,000.00	2021/04/19-2024/04/19
	农业银行	16,000.00	2023/03/22-2024/03/21
合计		196,000.00	

（2）基金出资及股权投资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1.20 亿元拟用于相关基金出资或置换前期基金出资资金。发行人将根据基金出资进度灵活安排募集资金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基金及股权出资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主要投向	基金性质	总规模	认缴规模	本期债券拟用于出资或置换前期出资规模	参与形式	未来出资安排及资金来源
1	宁波通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产业、数字经济、智能物流、智能制造、新材料、现代服务业等。	创业投资基金	50.00	50.00	11.20	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运营工作。	按直投项目实际需求或拟投资子基金的出资要求安排出资，资金来源为发行人自有资金、直接融资、金融机构投资与社会资本等。
2	宁波市甬欣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作为宁波市重大产业母基金，围绕宁波市“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建设，重点支持宁波市企业发展和行业培育。具体投向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行业。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200.00	160.00			
3	宁波市甬宁基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主要投向市委、市政府主导引进的重大产业或并购重组等项目。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300.00	219.00			
合计	-	-		550.00	429.00	11.20		

2、本次募集资金明细变更情况

发行人在原募集资金用途明细中，增加下列股权项目投资：

(1) 杭州朗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朗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朗迅科技”）成立于 2010 年，是国内领先的集成电路测试综合化服务商。目前，朗迅科技在杭州、绍兴、富阳等地已设立核心子（孙）公司建设高端测试基地，并在上海、苏州、深圳设有研发中心和实验室。朗迅科技曾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

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浙江省科技小巨人企业，并设有省企业研究院、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及省市两级院士工作站。2023 年实现营收 5 亿元，2024 年预计营收达 10 亿元，业绩增长迅速。

按照朗迅科技投前估值 35 亿元，拟由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 亿元。本次募集资金拟安排 1 亿元用于向朗迅科技进行股权投资。

本次募集资金拟安排 1 亿元用于向“朗迅科技”进行股权投资。

3、本次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现因发行人业务发展及财务计划变更需要，经发行人有权机构批准，拟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1) 偿还有息负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4.80 亿元拟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债券简称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0	2023/03/06-2024/03/03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3/03/17-2024/03/16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4/01/01-2025/01/01
	21 宁波通商 MTNOO1	100,000.00	2021/03/22-2024/03/22
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甬工投 01	40,000.00	2021/04/19-2024/04/19
	农业银行	16,000.00	2023/03/22-2024/03/21
合计		196,000.00	

(2) 基金出资及股权投资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1.20 亿元拟用于相关基金出资、置换前期基金出资资金及股权投资。发行人将根据出资进度灵活安排募集资金使用。其中，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20 亿元拟用于基金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主要投向	基金性质	总规模	认缴规模	本期债券拟用于出资或置换前期出资规模	参与形式	未来出资安排及资金来源
1	宁波通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产业、数字经济、智能物流、智能制造、新材料、现代服务业等。	创业投资基金	50.00	50.00	10.20	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运营工作。	按直投项目实际需求或拟投资子基金的出资要求安排出资，资金来源为发行人自有资金、直接融资、金融机构投资与社会资本等。
2	宁波市甬欣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作为宁波市重大产业母基金，围绕宁波市“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建设，重点支持宁波市企业发展和行业培育。具体投向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行业。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200.00	160.00			
3	宁波市甬宁基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主要投向市委、市政府主导引进的重大产业或并购重组等项目。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300.00	219.00		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运营工作。	按直投项目实际需求或拟投资子基金的出资要求安排出资，资金来源为发行人自有资金、直接融资、金融机构投资与社会资本等。
合计	-	-		550.00	429.00	10.20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0 亿元拟用于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1、杭州朗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朗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朗迅科技”）成立于 2010 年，是国内领先的集成电路测试综合化服务商。目前，朗迅科技在杭州、绍兴、富阳等地已设立核心子（孙）公司建设高端测试基地，并在上海、苏州、深圳设有研发中心和实验室。朗迅科技曾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浙江省科技小巨人企业，并设有省企业研究院、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及省市两级院士工作站。2023 年实现营收 5 亿元，2024 年

预计营收达 10 亿元，业绩增长迅速。

按照朗迅科技投前估值 35 亿元，拟由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市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 亿元。本次募集资金拟安排 1 亿元用于向朗迅科技进行股权投资。

本次募集资金拟安排【1】亿元用于向【“朗迅科技”】进行股权投资。

（二）相关决策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明细调整已按照《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相应程序，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已经“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第 17 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未违反“甬通商 K3”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符合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约定。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此次发行人募集资金变更属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甬通商K3”募集资金用途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